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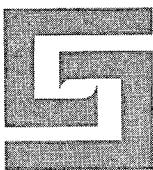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学术著作

电子版权的合理使用

Fair Use of Electronic Copyright

刘志刚 / 著

- 合理使用产生的历史前提及其在网络环境下的制度演变
- 合理使用制度发展所面临的法律与技术双重困境
- 版权合理使用原则的弱化趋势解析
- 公共领域信息资源的合理使用尺度
- 电子版权合理使用制度的重构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学术著作

电子版权的合理使用

Fair Use of Electronic Copyright

刘志刚/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电子版权的合理使用 / 刘志刚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7.12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学术著作)

ISBN 978 - 7 - 80230 - 980 - 7

I. 电… II. 刘… III. 电子产品 - 版权 - 研究 - 中国
IV. D923. 4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98591 号

·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学术著作 · **电子版权的合理使用**

著 者 / 刘志刚

出版人 / 谢寿光

出版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 10 号

邮政编码 / 100005

网 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65269967

责任部门 / 编辑中心 (010) 65232637

电子信箱 / bianjibu@ssap.cn

项目负责 / 宋月华

责任编辑 / 范 迎

责任校对 / 吕继中

责任印制 / 盖永东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65139961 65139963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 市场部

(010) 65285539

排 版 / 北京鑫联必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 北京智力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 × 1194 毫米 1/32

印 张 / 10 字 数 / 257 千字

版 次 /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978 - 7 - 80230 - 980 - 7/D · 331

定 价 / 28.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市场部联系更换



刘志刚，男，1974年8月生于江苏邳州。1997年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信息管理系图书馆学专业，理学士。现任江苏省委党校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电子版权、网络伦理等。曾主持并完成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十五”规划基金项目“电子版权合理使用问题研究”（04XWB014）等4项课题。1997年至今在《图书情报工作》、《知识产权》、《大学图书馆学报》等刊物发表专业论文30余篇，学术成果多次获奖并被同行引用，多篇论文被人大复印资料等权威刊物全文转载。代表性学术论文有《电子时代的版权问题》、《合理使用与许可使用的异同及适用》、《博客作品适用版权授权方式的可行性分析》等。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学术著作
近期出版书目

当代中国法制与传统法律文化

夏锦文 著

中国地方政府学

沈荣华 著

批判与阐释——20世纪西方消费社会理论研究

莫少群 著

国民党政治与社会结构之演变（1905~1949）

上、中、下编

崔之清 主编

江苏循环经济评价

黄贤金 著

小企业产业分布与空间拓展

——小企业产业分布规律与集群化发展研究

张继彤 著

中国网络广告考察报告

杜骏飞 等 著

文学理论当下形态论

——文学理论学探索

盖生著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绪 论	1
第一章 网络环境的形成及其引发的电子版权问题	8
第一节 网络环境的形成及构成要素分析	8
第二节 网络环境与数字技术对版权法律的冲击	15
第三节 电子版权保护制度的初步形成	33
第二章 数字时代的版权权利限制	37
第一节 电子版权保护与公共利益的冲突与均衡	37
第二节 版权限制制度概述	44
第三节 电子版权的权利限制体系	51
第三章 合理使用产生的历史前提及其在网络环境下的 制度演变	66
第一节 版权法所蕴含的利益平衡机制	66
第二节 合理使用制度的立法动因	72
第三节 合理使用制度的多维视角	79
第四节 合理使用的制度演变与发展趋势	97

电子版权的合理使用

第四章 数字时代版权授权制度比较研究	119
第一节 版权许可使用概述	119
第二节 合理使用与许可使用的异同及适用	131
第五章 合理使用制度的发展面临法律与技术	
双重困境	144
第一节 网络环境下国际版权保护的强化趋势	144
第二节 数字时代法律赋予了版权人新的权利	149
第三节 合理使用：规避技术措施的例外与免责	166
第四节 面对法律与技术双重困境，版权合理 使用原则呈现弱化趋势	175
第六章 集体管理：授权许可对合理使用的有益补充	184
第一节 中外版权集体管理组织的发展概况	184
第二节 版权集体管理组织的法律性质及其双重责任	195
第三节 版权集体管理组织的发展前景：兼论版权 综合授权交易平台的构建	203
第七章 公共领域信息资源的合理使用尺度	224
第一节 版权意义中的公共领域属性	224
第二节 个体利益与公共利益的最佳均衡点 ——合理使用	226
第三节 公共领域信息资源的合理使用尺度	231
第八章 电子版权合理使用制度重构之思考	244
第一节 数字时代版权利益失衡原因及均衡原则	244

目 录

第二节 “例外”与“免责”如何延伸至数字环境	251
第三节 合理使用制度的立法现状述评.....	254
第四节 数字时代我国版权合理使用制度的立法建议.....	258
主要参考文献	275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285
附录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301
写在书后的话	310

绪 论

一 选题背景及国内外研究综述

合理使用制度是版权法领域中一个非常重要的而且容易引起争议的制度。近年来，随着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与网络有关的版权纠纷不断增多，1999年9月，王蒙等六位作家诉北京世纪互联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案；2000年3月，郭宪诉国家邮政局案；2002年4月，陈兴良诉中国数字图书馆有限责任公司案等。从这些网络环境下的版权侵权案例看，数字技术给合理使用制度带来了巨大的冲击与挑战，技术措施、集体管理等大大挤压了合理使用制度的空间。网络环境下版权合理使用制度何去何从？如何继续发挥其调节器的功能，平衡版权人、传播者和使用者之间的利益关系？这些问题使我们不得不对这一制度重新进行审视。

近年来国内外对电子版权合理使用问题的研究逐步升温，研究成果也迅速增加。美国专门图书馆协会会刊1997年更名为《信息展望》(Information Outlook)后，设立了电子版权专栏，几乎每期都刊登相关学术文章。在国内，有关版权合理使用方面的专著与论文数量逐年上升。对电子版权合理使用问题的重视还表现在，国内外出现了一些关于电子版权合理使用问题的网站和网络讨论组。如国外出现了有200多个机构和组织参加的，由网络信息联盟(Coalition for Networked Information)主办的名为“著作权论坛”的网络讨论组；我国国家图书馆网站曾就电子版

电子版权的合理使用

权问题发起专题讨论；清华大学等知名高校网站上建立了有关版权合理使用专题网站的链接。

从相关研究成果看，国内外法学领域对版权问题的研究，多侧重于在立法中如何加强版权保护和评析网络侵权案例的研究，很少涉及网络环境下版权作品的合理使用。从国外学者对版权合理使用的研究情况来看，国外学者特别是美国学者，无论是对传统印刷环境下的合理使用制度，还是对网络环境下合理使用制度的演变都做了不少研究，对网络技术给电子版权合理使用制度带来的挑战有所论及。但是由于英美法系以判例法居多，大部分学者都借助于判例研究，因此理论上的探讨比较少，而且这些学者基本上是站在发达国家保护版权作品的立场上展开论述的。而从国内研究成果看，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1996 年出版了吴汉东教授撰写的《著作权合理使用制度研究》一书，该书比较系统地分析研究了与著作权合理使用有关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但由于研究时间较早，基本没有涉及电子版权合理使用问题。虽然吴汉东教授于 2005 年对该书进行了修订，增加了“网络环境下的合理使用”一章，描述了合理使用制度从“电子版权”到“网络版权”时代的变化与发展，同时补充了西方各国与中国诸区域合理使用制度的最新资料，在新的制度比较分析的基础上对完善这一制度提出了新的建议^①。但由于此次修订只是针对网络环境进行了细枝末节的调整，并没有对网络环境下合理使用问题进行全面的研究性梳理。此外，国内法学界对国外一些新的版权法律制度也没有进行系统研究，出现了一些由于不能阅读第一手资料，片面或错误引用过时的资料而导致的以讹传讹现象。

总的来说，国内外学者对电子版权合理使用问题的研究，或更多地延续传统印刷环境下的合理使用原则，或侧重于在立法中

^① 吴汉东：《著作权合理使用制度研究》（修订版），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5，第 352 页。

如何加强版权保护和评析网络侵权案例的研究，较少涉及以数字形式存在的各类作品的合理使用，以及合理使用制度应该如何在网络环境下得到继承和发展。而这也正是本书力图有所突破之所在。

二 主要内容与研究方法

在特定的条件下，法律允许自由使用版权作品而不必征得版权人的同意，也不必向版权人支付报酬的情形，在版权法领域称为合理使用^①。合理使用是为了实现作者对作品的垄断与公众对作品的共享之间的平衡而创立的制度，是为了维护公共利益而对版权所施加的限制，是各国版权法的通行制度。在传统印刷环境下，合理使用制度有其赖以存在的社会基础、法学基础和经济基础，它有效地协调了作品创作者、传播者和使用者之间的利益关系。然而在网络环境下，合理使用制度赖以产生和存在的传统基础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冲击。印刷环境下的合理使用原则已经严重危及网络环境中版权人的经济利益，合理使用极易成为网络时代侵权使用的借口。因此，如何改革传统的合理使用制度，维护网络环境下版权人和社会公众之间的利益平衡，成为版权法研究领域必须重视的问题。网络技术的发展已经打破了版权法体系原有的利益平衡，如果仍然恪守既有的版权利益分配方案，必然危及版权法的权威性。缩小合理使用制度的适用范围也不是有效的和可行的办法，在网络环境下应当给予合理使用制度更多的空间。本书通过分析合理使用制度确立的基础，归纳传统印刷环境与网络环境下合理使用制度的演变进程，为数字环境下合理使用版权作品寻求应对措施。其中重点研究了以下几个问题：①网络环境的形成及其引发的电子版权问题；②数字时代的版权权利限制制

^① 吴汉东：《著作权合理使用制度研究》导言，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6，第1页。

度研究；③合理使用产生的历史前提及其在网络环境下的制度演变；④合理使用与许可使用的异同及适用；⑤合理使用制度发展所面临的法律与技术双重困境；⑥版权合理使用原则的弱化趋势解析；⑦集体管理：授权许可对合理使用的有益补充；⑧公共领域信息资源的合理使用尺度研究；⑨电子版权合理使用制度的重构；⑩完善我国合理使用制度的版权立法建议。

全书共分为八章，第一章主要论及网络环境的形成及其引发的电子版权问题。该章首先介绍了近年来网络环境的形成概况，并将网络环境的构成要素对信息资源利用产生的影响进行了简要分析，这也是本书研究的环境基础。然后针对网络环境与数字技术对版权法的冲击进行了重点论述，从印刷时代步入信息时代，数字技术加大了对版权立法的影响，客观上造成了版权领域各主体之间的利益冲突，由此电子版权保护体系在全球范围内初步形成。第二章对数字时代的版权权利限制进行了深入系统的论述。数字时代的版权扩张与公共利益产生了巨大冲突，版权人个体利益与公共利益需要在博弈的过程中实现动态均衡，这种均衡主要通过版权限制制度来实现。传统印刷环境下的“三步测试法”在网络环境下继续适用，在此基础上的电子版权权利限制体系可分为内部限制和外部限制两大部分。此外，在网络环境下，版权限制制度的反限制有进一步加强的倾向。第三章侧重论述合理使用产生的历史前提及其在网络环境下的制度演变。版权制度所蕴含的利益平衡机制成为合理使用制度的法律基础，版权法律二元化甚至多元化价值取向的内在要求成为合理使用制度的立法动因。合理使用制度集中体现了版权法领域的公平与效率兼顾、公共利益优先、知识传播的公共属性、言论自由与新闻传播自由等，合理使用制度在网络环境下的制度演变与发展趋势，又体现了数字时代对版权扩张的积极回应。第四章对数字时代版权作品的授权方式进行了比较研究。该章简要介绍了版权许可方式的概念及常见类型，并重点分析了数字时代两种主要的版权限制制度

即合理使用与许可使用的异同，并结合中外版权法的相关规定，论述了两种版权限制制度的不同适用范围。第五章主要阐述了合理使用制度在数字时代所面临的法律与技术双重困境。网络环境下中外版权法进一步强化了版权保护的趋势，数字时代版权法赋予了版权人复制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技术措施权、权利管理信息等更多的权利。产生于传统印刷环境下的合理使用制度，在数字时代版权人新的权利与版权人所设置的技术措施面前呈现弱化趋势。合理使用制度在网络环境下何去何从，成为版权相关利益主体以及版权法律制定者必须面对的难题。第六章对网络环境下版权作品授权的核心制度——集体管理制度进行了研究。该章在介绍中外版权集体管理组织发展概况的基础上，充分论证了集体管理组织在传统印刷环境与网络环境下的法律性质及其双重责任。进而对版权集体管理组织的发展前景进行了展望，为构建数字时代版权综合授权交易平台提供了思路。第七章着重考量公共领域信息资源的合理使用尺度。合理使用制度的产生和演变与公共领域密不可分，它是个体利益与公共利益的最佳均衡点。公益性信息服务与教育科研机构、公共管理活动、大众传播媒介应当在数字时代继续适用合理使用制度。但是公共领域的这种“例外”与“免责”应当严格把握适用范围、使用数量、对作品潜在市场的影响等必要的尺度。第八章对数字时代如何重构电子版权合理使用制度进行思考。该章重申了数字时代版权利益失衡原因及利益均衡原则，对合理使用制度如何延伸至数字环境进行了多角度论述，同时对中外版权法律及国际版权公约的合理使用相关条款进行了简要述评，最后为数字时代我国版权合理使用制度的制定与修改提供了立法建议。

本研究主要采用以下方法：①文献调查分析。利用文献检索工具和引文追踪等方法，查阅国内外有关电子版权合理使用问题的专著与论文，针对已有研究的不足展开论述。②网络资源分析研究。利用 Google、Yahoo！等搜索引擎查找与电子版权合理使

用问题相关的国内外网站，重点追踪美国和英国的网站，了解在本研究领域已有的研究成果和最新动向。③实际调查与综合归纳方法。通过对电子版权侵权案例的个案分析和对我国著作权法修订情况的调查，从不同视角关注版权法领域合理使用制度的变化，并对电子版权合理使用制度演变产生的影响进行综合归纳。④比较法。对不同国家版权法中有关合理使用制度的思路、条款修订和具体措施制定情况进行比较研究，找出共性和差异，为电子版权合理使用制度最终提出相关应对措施。

三 研究意义及创新之处

合理使用制度是版权法最核心的制度，也是版权研究领域的重点所在。它从《安娜女王法令》诞生伊始就一直困扰着版权界，版权法律体现的是一种平衡精神，合理使用制度恰恰是这种平衡精神的精髓所在。合理使用制度既有其深厚的法哲学基础，体现了公平与正义，同时又有其深刻的经济学理性内涵。此外，合理使用制度还与反垄断密不可分。

合理使用制度是由理论基础、检验标准和相关规则所组成的有机联系的统一整体。合理使用行为在传统环境下已显得纷繁复杂，在网络环境下更加难以界定。如版权人、使用者、传播者应享有哪些权利？应承担哪些义务？版权法如何处理各方的利益冲突、维持其利益平衡？这些都需要在法律上加以明确，通过法律来对各方的利益进行调整和规范。

电子版权合理使用问题的研究涉及法学、计算机科学、情报学甚至伦理学领域，具有交叉学科研究的特征。不仅资料分布广泛，而且存在相互冲突的各种观点，各国版权法对合理使用的规定也莫衷一是。此外，由于网络化进程的加快，版权立法进程具有动态性，搜集资料和分析研究的难度也较大。本书所进行的研究针对上述学科研究领域的不足，从法律与技术角度探讨了电子版权合理使用制度，力图弥补网络环境下版权保护与合理使用原

绪 论

则均衡研究方面的缺陷，使研究成果对网络环境下版权合理使用理论有所创新。尽可能明确网络环境下合理使用原则的适用条件与范围，为我国著作权法适应于网络环境的进一步修改提出合理化建议，为数字形式版权作品侵权案件提供司法指导原则及相关应对措施，使电子版权司法更加具有理论依据，实践中更具有可操作性。

第一章

网络环境的形成及其引发的 电子版权问题

计算机技术与通信技术的结合，促进了全球网络环境的迅速形成。计算机网络改变了人们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它也不断调整着版权领域版权人、传播者、使用者三者之间的利益关系。从印刷时代步入信息时代，数字技术加大了对版权立法的影响，对传统版权法形成了巨大冲击。对版权人及其作品、版权执法思路、版权的保护与限制甚至版权法律体系都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引发了版权领域新的利益冲突，并由此导致电子版权保护体系在全球范围内迅速形成。

第一节 网络环境的形成及 构成要素分析

一 全球范围内网络环境的形成

计算机网络是计算机技术和通信技术相结合的重要产物。一方面，通信技术为计算机之间的数据传递和信息交换提供了必要的手段；另一方面，计算机技术的发展渗透到通信领域，又提高了通信网络的性能。计算机技术与通信技术的迅猛发展，促进了

全球网络环境的迅速形成。

计算机网络的核心概念“信息高速公路”(Information Highway)是1992年2月时任美国总统乔治·布什发表的国情咨文中提出的，其正式名称为“国家信息基础设施”(National Information Infrastructure，通常简称为NII计划)，即“一个能给用户提供大量信息的，由通信网络、计算机、数据库以及日用电子产品组成的完备网络。它能使所有美国人享用信息，并在任何时间和地点，通过声音、数据、图像或文字相互传递信息”。美国计划用20年时间，耗资2000亿~4000亿美元，以建设国家信息基础设施作为美国发展政策的重点和产业发展的基础。该计划认为，此举将永远改变人们的生活、工作和相互沟通的方式，产生比工业革命更为深刻的影响。它使所有的人都能经过“信息高速公路”进行联机通信，由此将个人、企业、机构和政府等连接起来并为之提供各种服务。该计划就是要使美国的政府、研究机构、大学、企业以及家庭之间，利用先进的计算机、通信和视频技术建立大容量、高速率的通信网络，并向所有用户更有效地提供海量而及时的信息。

这一计划提出后，很快就引起全世界的强烈反响。欧共体(1993年后改为欧洲联盟)、加拿大、俄罗斯、日本等积极响应，纷纷提出各自的“信息高速公路”计划，投巨资进行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并将其作为影响未来国力强弱的重要指标。由此，以因特网为代表的计算机网络建设在全球范围内全面展开。英国自1994年起的10年间投入了380亿英镑用于建设“信息高速公路”。法国也于1994年2月23日专门召开内阁会议讨论“信息高速公路”建设问题。^①1994年3月，国际电讯联盟(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简称为ITU)在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

^① 江向东：《版权制度下的数字信息公共传播》，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5，第53页。